

附件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南雄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填 报 人：刘桂玲

联系电话：0751-3883356

填报日期：2024年5月9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

南雄市供销社于 2010 年 5 月根据南雄市机构编制委员会文件《印发南雄市供销合作联社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雄编〔2010〕21 号)和(雄编〔2012〕26 号),南雄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是市人民政府管理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正科级。南雄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内设机构有办公室、财会统计股、人事监察股、业务基层股。

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政府有关农村经济工作和社会发展的方针、政策,研究制订全市供销合作社的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指导全市供销合作社的改革与发展。

2、按照政府的授权对重要农业生产资料、再生资源及其他商品的经营进行组织、协调和管理。

3、负责全市供销合作社的组织建设,促进企业加强民主管理,密切同农民的联系,协调与政府部门、社会组织的关系,维护供销合作社的合法权益。

4、指导全市供销合作社的业务活动,引导基层供销合作社发展专业合作社和消费合作社,加强农村综合服务体系建设,参与和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发展商品生产,改善对农业、农村、农民的综合服务,促进城乡物资交流。

5、管理和运营本级社有资产,对属下单位行使出资人职能。

6、代表全市供销合作社参加各项供销合作活动，组织开展经济、技术人才交流，促进全市供销合作事业发展。

7、管理直属单位，指导、协调、督促基层供销合作社工作。

8、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3年，南雄市供销社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及对供销合作社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保障粮食安全的决策部署，全力落实省供销社和市委、市政府的具体部署，深入实施“百千万工程”，推动供销事业高质量发展，较好地完成了上级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

2023年度目标任务：一是广东省供销社下达指标：南雄市2023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面积为18万亩。二是南雄市“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中指标：建设县镇村三级快递物流网络以及深化新型农业经营体系改革。

2023年度重点工作任务：2023年公共型农业社会化服务提升建设。目前已搭建了1+N（1个农资农技服务中心+6个镇级助农服务中心+12个农资农技服务部）农资农技服务网络，农业生产托管服务面积达37万亩次。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20223年市供销社部门整体支出总目标：一是确保机关正常运转，确保我社人员工资（退休费）及规定的津补贴发放；二是确保圆满完成省委

省政府布置的工作任务，以及部门各项工作职能；三是按照《政府会计制度》及相关政策精神，合理安排资金的支出，围绕工作目标任务，突出为“三农”服务。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3年，我社整体支出情况良好。一是全年1-12月预算执行进度为100%；二是资金管理情况良好。部门资金管理、费用支出、会计核算规范，预决算信息公开及时、透明。

2023年本部门收入预算332.18万元，比上年减少168.68万元，下降33.7%，主要原因是上年有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乡村振兴战略专项资金（公共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试点改革），今年无此预算；支出预算332.18万元，比上年减少168.68万元，下降33.7%，主要原因是上年有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乡村振兴战略专项资金（公共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试点改革），今年无此预算。

2023年财政拨款支出414.24万元中，用于基本支出322.48万元，占77.85%，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50.7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24.24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39.22万元；项目支出决算91.76万元，占22.15%，主要支出项目有：退休人员死亡抚恤金项目资金64.73万元，供销社转制后留守人员工资社保、办公经费等项目资金12.96万元，南雄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年度考核奖5.28万元，2023年度供

销资产运营管理项目 8.79 万元。

2023 年度比上年度决算减少 175.27 万元,减少 29.73%;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46.18 万元,减少 26.08%,主要变动情况:由于本年度没有安排社会化服务项目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9.09 万元,减少 100%:由于本年度没有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 履职效能分析

1、整体效能:分为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和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等三个指标,指标分值 50 分,自评得分 50 分,得分率 100%。(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指标分值共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得分率 100%。我社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率 100%(详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本项指标自评满分。(2)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指标分值共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得分率 100%。我社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率 100%(详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本项指标自评满分。(3)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分值共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我社相关指标均为 100%(详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本项指标自评满分,

自评等级为“优”。

2、预算执行情况：

人员情况：供销社共有编制 11 名，在编人员 11 名，其中领导班子 5 人，其他人员 6 名。编外人员 8 名，其中购买服务人员 2 名，供销社改制后留守人员 5 名，社有企业助农服务公司临聘人员 1 名。均以签订劳动合同的方式聘用，人员待遇在 0.72-4.2 万元/年，人员工资来源全部为市财政拨款。

供销社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2023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总支出 414.24 万元，其中：(1)工资福利支出 250.7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2)商品和服务支出 39.2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公务用车、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等。(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4.24 万元，主要包括：住房改革补贴、遗属补助等。(4)项目支出包括退休人员死亡抚恤金项目资金 64.73 万元，供销社改制后留守人员工资社保、办公经费等项目资金 12.96 万元，南雄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年度考核奖 5.28 万元，2023 年度供销社资产运营管理项目 8.79 万元。

2023 年，我社加强统筹谋划，深入贯彻落实全力落实省供销社和市委、市政府的具体部署，深入实施“百千万工程”，推动供销事业高质量发展，助力乡村振兴服务农业农村现代化，圆满完成了各项预定目标任务，取得了积极成效。

(二) 管理效率分析

1.预算编制：(1) 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2023 年，我社新增 0 个预算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 0 个，本项指标自评满分。

2.预算执行：(1) 预算编制约束性、资金下达合规性：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详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得分率 100%。(2) 财务管理合规性：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我社按照相关会计制度的要求进行核算，支出程序规范，手续齐备，账务处理及时，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未发现超标准开支的情况。本项指标自评满分。

3.信息公开：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1)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我社预决算报告获得南雄市财政局批复后，按照《预算法》及相关文件的要求，在规定时限内在门户网站上公开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2023 年预算的有关情况及内容。本项指标自评满分。(2)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我社在规定时限内在门户网站上公开了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本项指标自评满分。

4.绩效管理：指标分值 15 分，评价得分 15 分，得分率为 100%。(1)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为 100%。我社制定了《南雄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对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明确单位各股室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本

项指标自评满分。(2)绩效管理制度执行:指标分值10分,评价得分10分,得分率为100%。我社相关指标得分率100%(详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本项指标按计算公式得分10分。

5.采购管理。指标分值10分,评价得分10分,得分率为100%。(1)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指标分值0.5分,评价得分0.5分,得分率为100%。本部门采购意向公开率100%(详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本项指标自评满分。(2)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指标分值1.5分,评价得分1.5分,得分率为100%。本部门采购意向公开率100%(详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本项指标自评满分。(3)采购内控制度建设:指标分值1分,评价得分1分,得分率为100%。本部门制定的《南雄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并报南雄市财政局备案。本项指标自评满分。(4)采购活动合规性: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得分率为100%。我社采购活动合规性100%(详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本项指标自评满分。(5)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得分率为100%。本部门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100%(详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本项指标自评满分。(6)合同备案时效性:指标分值1分,评价得分1分,得分率为100%(详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本项指标自评1分。(7)采购政策效能:指标分值1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为 100%。我社已按规定公开我社 2023 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本项指标自评满分。

6.资产管理：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得分率为 100%。

（1）资产配置合规性：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2019 年，我社按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标准配置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2023 年继续执行。本项指标自评满分。

（2）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为 100%。我社本部本年无资产处置收益，本项指标自评满分。

（3）资产盘点情况：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为 100%。我社按要求开展了资产盘点工作，并形成资产清单，本项指标自评满分。

（4）数据质量。指标分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根据《转发省财政厅关于编报 2023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告的通知》，我社按要求上报了国有资产年报，报告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有效、真实的提供说明。本部门本项指标 100%（详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本项指标自评 2 分。

（5）资产管理合规性：指标分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2023 年，我社资产管理严格执行《广东省省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暂行办法（2019 年修订）》（粤财资〔2019〕40）相关文件规定，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资产处置收入能够及时足额上缴财政。本项指标

自评满分。（6）固定资产利用率：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2023 年，我社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详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本项指标自评满分。7.运行成本：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1）经济成本控制情况：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详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本项指标自评满分，2023 年，我社机关支行经费安排 30.6 万元，比上年减少 0.78 万元，下降 2.5%。（2）“三公”经费控制情况：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为 100%。2023 年，我社“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4.19 万元，小于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0.01 万元，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勤俭节约，公务接待费减少，本项指标自评满分。

实行全面预算管理，建立健全预算管理制度。不断强化预算意识，实行部门综合预算管理，单位领导重视，由财务股牵头其他股室密切配合的工作格局，保证完成预算编制质量。编制收支预算坚持“以收定支、收支平衡、统筹兼顾”的原则，严格执行批复预算，按照规定调整预算，并根据财政部门决算编制要求，真实、完整、准确、及时编制决算。

（三）自评结论

我单位支出绩效总体良好，各项绩效目标均达到了相应时期执行进度，各项项目经费按预算精准实施，使财政收支预算执行有很好的制度保障和收到良好的实施效果。

三、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2023 年我社整体工作实施效果情况良好，但在预算目标、预算编制仍有提升的空间。存在问题主要为：预决算有差异，2023 年我社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较上年虽有进步，预算执行率得到了提高，但由于预算项目编制不准确等原因，致使年初预算与实际执行存在一定的偏差。我社具体改进措施为：加强预算编制的管理意识，按照新《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按政策规定及本部门的发展规划，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预算草案，进一步健全预算管理、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资产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的闭环管理，不断提高预算绩效等管理的精准度，强化预算的刚性约束，凡事做到“先预算后开支”，并重视对财政资金的追踪问效，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